

第三篇 人 口

第一章 人口发展

第一节 概 况

1953—2000 年，白玉县共进行五次人口普查，第一次普查（1953 年）全县总人口 25225 人，第二次普查（1964 年）总人口 24418 人，第三次普查（1982 年）总人口 34717 人，第四次普查（1990 年）总人口 39543 人，第五次普查（2000 年）总人口为 42013 人。

从 1953 年第一次普查到 2000 年第五次普查 47 年间全县总人口增长 66.55%，年均增长 1.09%，总体上呈螺旋上升缓慢增长趋势，其间出现较大的波动。1953—1964 年，人口出现负增长，年均减少 0.3%，平均每年减少 37 人，11 年间总人口从 25225 人下降至 24418 人。人口减少主要原因：1957—1958 年开展“民改”、“四反”运动，触动寺庙上层和农奴主利益，其少数煽动叛乱，造成一部分人死亡和迁徙，1959—1962 年三年自然灾害，人口出生率低，死亡率高，1962 年人口出生率下降到 3.14‰，1959 年死亡率大幅度上升，达到 54.62‰，造成期间人口总量的急剧减少。1964 年、1982 年是白玉县人口生育失控时期，人口出生率相当高，形成新中国成立后人口生育高峰，年均增长率为 1.97%，每年平均增加 572 人，人口总量急剧增加。1982—1990 年，由于实行计划生育政策，人口生育在一定程度上得到控制，虽然此期间白玉林业局迁入大批人员，对总人口的增加产生一定影响，人口年均增长率仍下降到 1.64%，1990—2000 年，由于计划生育政策得到进一步实施，人们生活观念逐步改变，少生优生成为主流，人口增长得到有效控制，其间白玉森工企业大批人员转产、离退休离开本县，人口增长幅度下降，10 年间人口增长 6.25%，年均增长率下降至 0.59%。综上所述，除特殊时期外，全县人口增长呈螺旋上升趋势，人口总数逐年增加。

表 3-1 历次人口普查总人口变化

时期	增减人数 (人)	增减百分比 (%)	年均增减 人数(人)	年均增减率 (%)
1953—1964 年	-807	-3.20	-73	-0.30
1964—1982 年	10299	42.18	573	1.97
1982—1990 年	4826	13.90	603	1.64
1990—2000 年	2470	6.25	247	0.59
1983—2000 年	16788	66.55	357	1.09

白玉县人口基数低,总量少,增幅少。第五次普查数据显示:2000 年白玉县总人口为 42013 人,占甘孜州总人口的 4.68%,是一个人口小县。同 1990 年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十年零四个月增加 2470 人,增长率 6.25%,年均增长 0.59%,比同期全国人口增长率 11.66% 低 5.41 个百分点,比全省人口增长率 6.31% 低 0.06 个百分点,比全州人口增长率 8.26% 低 2.01 个百分点,其间全县人口增长率都低于同期全国、全省、全州水平,人口增长相对较慢。

区域人口变动总体均衡,地区差别大。从 1990 年 7 月 1 日到 2000 年 11 月 1 日十年零四个月间,白玉县人口总体上呈缓慢增长趋势,但各地人口增长极不平衡,有很大差异,见表 3-2。十年零四个月全县人口增长率为 6.25%,人口增长最快的是昌台片区的阿察乡,增长率为 54.22%,高出全县平均水平 47.97 个百分点,最低的是昌台片区的辽西乡,出现人口负增长,增长率为 -23.64%,低于全县平均水平 29.98 个百分点。人口增长高于全县平均水平的有绒盖、章都、登龙、阿察、麻邛、纳塔 6 个乡,低于全县平均水平的有建设、金沙、麻绒、河坡、热加、赠科、辽西、安孜、盖玉、沙马、山岩 11 个乡镇,其中出现人口负增长的乡有:辽西、沙马、山岩 3 个乡。个别乡人口增长出现大起大落现象,主要是大量人口流动所造成,阿察乡和纳塔乡之所以人口增长过快,外来僧侣、经商务工人员的大量流入是主要因素。全县 32% 的外来人口居住在这两乡境内。辽西、沙马、山岩 3 个乡人口减少,出现负增长,主要是由于这三个乡地处偏僻、生产生活条件较差、人口迁出较多造成。大部分乡镇人口平稳缓慢增长。

表 3-2 第四、五次人口普查总人口增长情况

地区别	1990 年普查 人口数(人)	2000 年普查 人口数(人)	1990 年与 2000 年比较		
			增减数(%)	增长率(%)	年均增长率(%)
总 计	39543	42013	2470	6.25	0.9
白玉片区	12239	12726	487	3.98	0.38

续上表

地区别	1990 年普查 人口数 (人)	2000 年普查 人口数 (人)	1990 年与 2000 年比较		
			增减数 (%)	增长率 (%)	年均增长率 (%)
建设镇	4903	5064	161	3.28	0.31
金沙乡	2294	2316	22	0.96	0.09
绒盖乡	1773	1886	113	6.37	0.60
章都乡	1876	2050	174	9.28	0.86
麻绒乡	1393	1410	17	1.22	0.12
河坡片区	12397	12915	518	4.18	0.40
河坡乡	3254	3326	72	2.21	0.21
热加乡	3557	3732	175	4.92	0.47
登龙乡	1764	1905	141	7.99	0.75
赠科乡	3822	3952	130	3.40	0.33
昌台片区	8567	10020	1453	16.96	1.53
阿察乡	1931	2978	1047	54.22	4.30
麻邛乡	1620	1756	136	8.40	0.79
辽西乡	1100	840	-260	-23.64	-2.58
纳塔乡	2232	2663	431	19.31	1.73
安孜乡	1684	1783	99	5.88	0.56
盖玉片区	6340	6352	12	0.19	0.02
盖玉乡	3031	3216	185	6.10	0.58
沙马乡	1204	1122	-82	-6.81	-0.68
山岩乡	2105	2014	-91	-4.32	-0.43

白玉县人口总量少,人口密度低。全县土地总面积 10591 平方公里,辖 1 镇 16 个乡,2000 年第五次人口普查登记人数为 42013 人,人口密度为 3.97 人/平方公里,每平方公里不到 4 人,比全国平均人口密度 132 人/平方公里少 128 人,比四川省平均人口密度 172 人/平方公里少 168 人,比甘孜州平均人口密度 6 人/平方公里少 2 人。同 1990 年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县人口密度 3.73 人/平方公里相比,10 年间每平方公里增加 0.24 人,而同期全国平均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增加 14 人,四川省平均增加 10 人,甘孜州平均增加 0.47 人,以上数据显示,白玉县不但人口密度小,基数少,而且增长速度也大大低于同期全国全省水平,也低于甘孜州平均水平。

从区域分布上看:在全县四个片区中,河坡片区人口最多 12915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30.74%,密度最大为 6.59 人/平方公里,人口密度高于全县平均 2.62 人;其次

是白玉片区人口 12726 人，占全县总人口 30.29%，密度为 4.99 人/平方公里，高于全县平均 1.02 人；盖玉片区 6352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15.12%，人口密度为 2.92 人/平方公里，低于全县平均 1.05 人；昌台片区人口 10020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23.85%，人口密度最低，为 2.56 人/平方公里，低于全县平均 1.41 人。同 1990 年第四次人口普查相比，四个片区所占的人口比重和密度的位次没有变化；在 17 个乡（镇）中建设镇因包括城区人口，人口密度最大，每平方公里 24.11 人，其次是阿察乡和河坡乡，人口密度分别是 11.68 人/平方公里，11.55 人/平方公里，这两个乡所在地是白玉县除县城外的两个重要集贸中心，经济相对发达，外来人口也较多，人口相对较集中，人口密度较大，人口密度最低是辽西乡，每平方公里不到 1 人。

由于受地理环境和生活方式影响，农区人口密度高于牧区人口密度，章都乡、麻绒乡、登龙乡、沙马乡及昌台片区的五个乡，共 9 个乡属牧业乡，人口密度为 2.54 人/平方公里，建设镇、金沙乡、绒盖乡、河坡乡、热加乡、赠科乡、盖玉乡、山岩乡等 8 个乡（镇）属农业乡，人口密度为 6.25 人/平方公里，农区人口密度是牧区人口密度的 2.5 倍。

根据 2000 年 10% 人口抽样调查：家庭户平均每户住房间数为 2.8 间，人均住房面积为 20.5 平方米，人均住房面积最高的是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企业单位负责人，人均 27.15 平方米，其次是机关办事员，人均 22.41 平方米，农、林、牧业人员 20.42 平方米，最低是商业、服务业人员，人均 17.6 平方米，农、林、牧、渔业人员住私有住房，其他人员以租房为主，月租均在 20 元以下。

2005 年，白玉县辖 16 乡 1 镇，156 个村民委员会，白玉县总户数 8142 户，总人口 42483 人，人口自然增长率 6.5‰，出生率 12.5‰，死亡率 6.07‰。2005 年，全县人口密度增至每平方公里 4.01 人，较 1990 年增加 0.31 人。1991 年后，随着白玉县资源开发的加快和各项事业的发展，以呷村矿开发为标志，流动人口大量增加。

随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交通条件的改善，新农村和集镇建设的加快，全县人口密度的变化明显，人口分布向集镇和县城靠拢。2005 年，县城常住人口 4500 人，较 1990 年 3906 人增加 594 人。

表 3-3 白玉县 1990—2005 年人口统计表

年度	人口 (人)	户数 (户)	年度	人口 (人)	户数 (户)	年度	人口 (人)	户数 (户)	年度	人口 (人)	户数 (户)
1990	39189	7368	1994	40178	7598	1998	40935	7788	2002	41758	8007
1991	39322	7393	1995	40340	7632	1999	41156	7872	2003	41247	7812
1992	39706	7497	1996	40523	7695	2000	41346	7982	2004	41556	7992
1993	39993	7443	1997	40666	7761	2001	41537	7990	2005	42483	8142

第二节 第五次人口普查

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白玉县于2000年进行第五次人口普查，查明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以来，全县现有人口的数量、结构、分布、素质和居住环境等方面的变化，检查人口控制目标的执行情况。这项工作于2002年全面结束。1999年7月，白玉县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口普查小组相继成立。2000年3月，全县人口普查工作会议在县城召开，专题部署人口普查工作。根据州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关于开展全州年末人口摸底调查的通知》精神，白玉县人口普查办公室于1999年11月初在全县开展这项工作，掌握全县户口人数、本籍人口中外出半年以上人数、上年中出生死亡人数和全县暂住人口数。2000年3月后，各乡镇、村相继成立人口普查办公室和普查小组，划分普查区和编号，地址代码，并开展户口整顿工作。当年，县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集中各片区、乡镇文书，各行政村、县级机关各单位的普查指导员，开展业务培训和试点工作。

此次人口普查表的种类共分为普查表短表、普查表长表、死亡人口调查表、暂住人口调查表四种，普查内容共有97项。2000年11月1日零时，全国统一开始入户现场登记，11、12月开展快速汇总和复查工作；200多名普查员、普查指导员参与工作。2001、2002年，编辑《白玉县第五次人口普查资料》。

普查结果表明：截至2000年11月1日零时，全县17个乡（镇）总人口42013人。

普查工作验收合格，县人口普查办公室被评为“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省级先进集体”。

第三节 人口结构

一、民族结构

白玉县是一个以藏族为主体的少数民族聚居县。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县总人口中，藏族36600人，占总人数的92.56%，汉族2900人，占总人数的7.33%，其他民族43人，占总人数的0.11%。1995年，全县总人口中，藏族37115人，占总人数的92.01%，汉族3217人，占总人数的7.97%，其他民族8人，占总人数的0.02%。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数据显示，在2000年11月1日登记人口中，共有15个民族（汉族、蒙古族、回族、藏族、维吾尔族、苗族、彝族、壮族、布依族、满族、白族、土家族、佤族、土族、羌族）在县境内居住，比第四次人口普查时的7个民族增加8个，全县总人口中，藏族39828人，占总人数的94.80%，汉族2095